

一个警察的24小时

北京大众文学创作丛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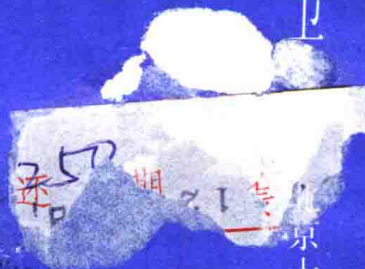
窦卫华



一个警察的24小时

窦卫

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

X272
DWH

440.572

(京)新登字 204 号

内 容 简 介

故事以一桩手枪失踪案为主线,展现了广阔的社会生活。高级干部、舞厅经理、发廊女老板、女歌星、小混混纷纷登场,主人公除与他们周旋外,自身还面临爱情、家庭、亲友种种关系的纠缠,从而塑造了一个有丰富人情味又有坚定原则性的警官形象。

一个警察的 24 小时

窦卫华 著

*
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:100011

北京出版社总发行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9 印张 187000 字

1993 年 2 月第 1 版 199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4000

ISBN7-5302-0270-7/I·260

定价:4.50 元

§ 1 ~~~~~

1

通常，冯国栋睡不了这样的好觉。

睁开惺忪的眼睛，一看墙上的钟，就知道女儿小影又在电话机上做了手脚，否则，他的电话，是极难安静到10点的。趿鞋来到外屋，果然听筒在搁板上歪着，不禁嗔了声，把它放回原处。转身看看，饭桌上已经备好了早点，两只挺暄腾的油条在碗边上架着，还有一只盖了盖儿的小奶锅。他眯眼仔细瞅瞅，果然，在奶锅的下面，女儿小影又像往常一样留了条。

条上是几行娟秀的小字：

“爸爸，知道您是几点钟睡下的吗？我希望，您能

为了健康，为了这个家和您的女儿我，保证每天必需的睡眠时间。

早点备好，豆浆请再热一热。报上介绍，胃病老不愈，会影响人的皮肤容貌。您不怕那位女士会不高兴？

女儿于8时30分”

女士？

冯国栋心里有些纳闷，他与管玉敏的事，从未对任何人说过，小影是怎么知道的？鬼丫头，看来，多少还有点情绪哩。

他伸手摸了摸奶锅，温乎乎的，还用不用热呢？他犹豫了一下，还是端起来进了厨房。父女俩过日子，他发觉自己越来越听女儿的了，尤其是家务琐事上，女儿的话已具有了举足轻重的作用。豆浆刚热好，没等朝碗里倒，电话铃已丁零零响起来。

他揩揩手，拿起了话筒。

来电话的是老支——派出所到任不久的副所长，他的副手。

“是我。老支吗……我刚起床，休息得挺好……夜班值勤的几个岗都查看了，小伙子们挺负责任，截住了一个惯窃犯。东北来的，招供今天中午到车站与同伙汇合……不用咱们管，车站分局包了，已经做了严密的布置……休息？没问题，你放心好了，这个公休日，我准能歇得成……再见。”

电话撂了，冯国栋在圆桌边坐下来。

每个人都有自己爱吃的东西，冯国栋最对口味的早点，

就是豆浆油条，几十年的习惯了，女儿小影一定是摸准了爸爸的脾气，趁星期天不用去学校，自己起个早，到外边排队为他买了来。

拿起一根油条，冯国栋津津有味地嚼着。油条凉了，多少有点艮，可他牙口好，一点不受影响。嚼着嚼着，目光不知不觉就落到了对面墙上。那墙上中央悬挂着一只镜框，镜框里镶着一张大幅黑白照片，他、妻子、还有不足周岁的孩子。照片里的人，衣着朴素得一下子就让人回到那个年代，他留着平头，穿着发白的旧军装；妻呢，一副乡下人打扮，眼神里流露着善良和腼腆，正用那对清潭一样的眸子，宽厚温和地注视着他。

冯国栋忽然感到酸涩涩的。

六年了，他无数次凝视过这张给他带来过幸福，又使他无限伤感的像片。但这一次，感触更凄凉，他是在用一种近乎诀别的心情，朝已经不在人世的妻子投去恋恋不舍的注视。

眼睛有些发潮。怎么了这是？他放下手中的食物，进厨房打开水龙头，用一把湿毛巾，捂在了发热的眼眶上。

多年的公安生涯，已经把他磨练成不易动感情的硬汉，面目严冷，处事果断，不少后来的熟人、朋友，都说第一次打交道时，他的脸孔就像铁板一样板得让人心底发凉。他听了莞尔一笑，的确也是这样。后来他想过，这也许是认真执著的性格造成的。无论是在家里还是在单位，无论打交道的是朋友、同事、上级……还是作案的罪犯。违犯治安管理的人，他都难得畅怀一笑，当然更难得流露内心的痛苦……今

日的确例外。

冷水使冯国栋渐渐恢复了镇静。他慢慢地走近像片，深情地用手抚去镜面上一层薄薄的灰尘。六年前妻子患癌症去世之后，这张照片就一直挂在这儿。难道，它到了应该摘去的时候？

妻子的目光温柔贤惠，和她的为人一样。生前，她为他吃了那么多的苦，毫无怨言；如今他也相信，当一位新人即将走进这个家，成为这儿的女主人，这位贤妻是不会因为照片的摘去，而有丝毫的不满，甚至，倘若地下有知，她还肯定会为又有了照顾他的人而欣慰哩！

然而，也正因如此，他觉得那照片格外沉重，沉重到连他自己也不知道，有没有力量把它摘下来。

电话铃声又一次响起。

这次，是市公安局打来的。一听出是局长邹明的声音，冯国栋就暗忖：这个星期日，恐怕又休不成了。

果然寒暄一过，局长的话题就开始迂回着转上了正路。

“小冯，你说实话，你现在是在被窝躺着，还是在地上站着？”

“您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听老支说，这些天你带值勤民兵上岗，都是天快亮了才睡觉。我是担心你连轴转，身体吃不消。”

“别担心局长，我不仅站着，而且精神百倍，因为一个上午没有电话打扰，我那调皮女儿把话筒摘了，让我足足睡到十点。真的，我现在，精气足得没处使！”

“哈哈，你太幸运了，有个乖女儿。好吧，说正题，中

午之前，你到局里来一趟。”

“有任务？”

“别急。我知道你的毛病，一听说有案子就沉不住气，什么也不顾了。给你半个小时时间，整理整理。半小时后，我在会客室等你。”

“会客室？好的。再见。”

撂下电话，冯国栋三下五除二吃完早点。时间还充裕，满可以到所里先看看。他穿好衣服，刚刚出门要走，就见楼梯口咚咚上来一个女人，胖胖的，穿着发亮的丝质旗袍，喘着气，鞋跟敲得很重，两只眼睛在短发下忽闪着，见了他，定睛上下一打量，立刻粗声大噪地伸胳膊一拦：

“冯所长吗？太巧了，今天总算堵上您了。您先别走，咱们进屋去，我有重要的事找您谈！”

说完伸手一推门，大大方方地走进了冯国栋的家。

2

冯国栋的女儿冯小影，是个聪明而又单纯的姑娘。

她十九岁了，在本市一所学院读书。家在市里，每天晚上都回来。这倒不是学院条件差，而是做女儿的，心疼爸爸只会操劳公事，不会照顾自己。还有一点，那就是姑娘心里有一个秘密：一个独身男人，为何能长期耐得住寂寞？为何对屡次提亲不屑顾及？起初，她还仅仅看成是爸爸对妈妈的一往情深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她一点一点懂了：爸爸这样做，是舍不得轻易打破家的和谐，家的温馨，舍不得破坏女儿对家的依恋。父女相依为命，虽然日子清苦些，也总比硬插进来一个外人，让女儿感到陌生，更让当父亲的心里踏实。

悟出这个道理，小影对爸爸的感情，就更深了一层。只是她也因此多了一个心思，那就是，赶快物色一位合适的阿姨，别让爸爸再受独身之苦。

现在，事情终于有眉目了，她听到了传闻，而且凭一个姑娘的敏感，她看得出，爸爸对那位新结识的女伴，还是有相当兴趣和好感的。这在以往的记忆中，还是从未有过的第一回。

今天是星期天，按学校的布置，学生们去搞社会调查。她起床后，先给爸爸备好早点，又摘下可能会吵醒爸爸睡觉的电话，然后，在自己的卧室里换了一身干净衣服，揣上钢笔和小本，悄悄地下了楼。

她骑上车子，直奔同学金昌植的家——她和这位童年时代的伙伴约好了，今天，要去一个只有姑娘自己才知道的地方。

路过新华路口，小影特意朝那个选中的目标瞥了一眼。那是一家装修讲究的个体发廊，老板——一个气质优雅、衣着大方而入时的女人，正是今天她选中的调查对象。为什么选中她？这只有小影才知道，连最要好的同学金昌植也不甚了然。倒不是不相信这位伙伴，而是她内心深处正被一种复杂的情感纠缠——让一位女老板做自己未来的继母，行吗？

来到了金家所住的单元楼口，刚支上车梯，就听到三楼凉台有人探出脖子喊：

“小影？是小影吧？我的好闺女，快上来，快上来！”

喊话的是金大妈，金昌植的母亲。老太婆几年前就退休了，眼下在街道居委会当主任。过去，两家在一个大院住，

后来搬了，两家大人的关系仍然很好。而且长辈的友情影响了下一代，小影和昌植同学，断不了来金家走动。一来，金大妈就用这种几乎令人不好意思的热情来迎接。小影一边锁车子，一边想着要快往楼上奔，晚了，金大妈就会迎出家门，在楼道里高音大嗓喊得周围邻居都知道。果不其然，她跑到了，金大妈的门也开了，不由分说，伸出双手，像接宝贝一样，把小影姑娘扯进了门。

这是一套三室一厅的住房，中厅很宽敞，一侧摆着吃饭的桌凳，一侧是冰箱和蒙了勾花披罩的栽绒沙发；顶上安了吊扇，地上铺了地毯，墙上还装点了一幅墨绿色的山水壁挂，显得既典雅，又时新。一望而知，这家的主人，在料理家事方面，属于肯花费精力的那一种。

“啧啧，老冯这是哪辈子积德，修下这么好一个女儿，可把我馋死喽！”

金大妈不住口地拍着手，赞叹着。她有三个儿子，两个大的在外地，身边只有小三一个人。从小，她就格外喜欢小影，大了更是爱不够。一见面，两只眼睛怎么也不够使唤，上上下下，边看边啧啧，直弄得姑娘不好意思了才松手。

“大妈，昌植和大伯不在？”

“有个亲戚找，爷俩出去了。怎么，昌植没打电话告诉你？”

“哦……”

小影支吾着，暗忖一定是因为自己摘下话筒，才耽误了与昌植的联系。

“别急，他们一会儿就回来。”

金大妈说着，双手捧过一大簇香蕉，又从冰箱里取出易拉罐，“噗”地扯开拉环，硬塞到姑娘的手中。小影知道这是不容推辞的，她接过饮料，这才发现，金大妈的胳膊上，多了一个黄袖标，上面印着“值勤”两个红字。

“大妈，您这是……”

“咳，大妈现在可是真正的忙人啰，全街道746户，2655人，上班的有单位管，上学的有学校管，其他的呢，还不都是我管！而且上班的下了班，上学的放了学，就没人管了？有，街道。别看有些人对居委会工作看不上眼，他们是不懂，这是一项顶顶重要的工作。”

金大妈的口气变得郑重起来。小影知道，大妈有点喜欢拔尖儿，可她不是那种假大空的干部，她凡事都看得很认真，很郑重，所以，尽管不是自己喜欢的话题，她还是规规矩矩听下去。

“你问袖标？是这么回事：影院有咱们居委会的一个存车处，几个老头儿老太太本来干得不错，不知最近犯什么邪，接连丢了好几辆车子，尽是新车，变速的。人家失主不干，找到居委会要求赔偿。你算算，存一辆车三分钱，多咱才能堵上这个窟窿？我这个当主任的，只好亲自出马，给他们整顿整顿。一来加强治安防范，二来跑跑门子关系，让保险公司多替我们分担些，还有呢，就得麻烦你爸爸了。对，破案……噢，说起他，我差点忘了，闺女，听说了不？大妈我为你爸介绍了一个……”

小影咬咬嘴唇，低声说：“听说了。刚刚听说。”

“嘿，这女方条件可好哩！”

金大妈换了一副神秘得意的口气，正欲做一番详细的说明，一瞧小影的神色，又悟出了什么，咧咧嘴，不好意思地扯开话题：

“不说了不说了，八字还没一撇。多会儿你们爷俩都乐意了，再……”

“不，您说吧，大妈，我正想听听……听说是个理发的？”

“对。哦不是，她自己不动手，是开发廊，带徒弟们干。你看现在的事情蹊跷不？用什么法挣钱的都有，还尽挣大钱……咱不说这个了，你大概还不知道吧，人家是大学生！”

“大学生？”

小影着实吃了一惊。母亲过世以后，外人给爸爸提亲的事，断断续续听到过多次，不是新丧偶的寡妇，就是误了佳期的老姑娘，还没有一个是有大学生招牌的。联想起隐约见过的那个女老板，小影不由加重了疑虑——这样的女人，能和爸爸志趣相投？

“闺女，你也一天天大了，许多事，我不说你也懂。一个四十多岁的光棍男人，家里没个洗衣做饭的，忙一天，回到家冷锅冷灶……咳，也是你那没福的娘，老冯多好的一个人！可她……不说了。反正总这样下去不是长久之计。说一个，老冯有人照顾了，你这当女儿的，也去了一块心病。闺女，你说我管管对不？”

“大妈！”小影嗔怪道：“还用解释？这就是您的事。我……巴不得呢。”

“好闺女！”金大妈一把将小影揽在怀里，眼睛红红的，还有亮亮的东西在闪：“你这么说，我就更放心了。到底是女儿疼老人。我这辈子，生了仨浑小子，连他们爸爸一共四个男人，个个粗心，光知道自己。你有个头疼脑热的，不叫出声，他们都瞅不见。哪如有个女儿？闺女，答应大妈一件事：你将来成了家，无论嫁的是谁，大妈家也是你的半个娘家。啊？”

金大妈的话，含着一种说不出的双关寓意。因为她似乎有所觉察，儿子昌植和小影姑娘挺要好。可她毕竟不是挺俗的家庭妇女，她是个无论何时何地，都愿意以进步和开明的姿态出现，既好强又顾面子的老太婆，因此对眼前这个模样、心眼、说话、举止处处让她打心眼里喜欢的姑娘，她不能不在表达上有所克制，以免引起小辈儿们的不愉快。

“闺女，你了解那个女老板对吗？好，大妈现在就给你介绍。”

老太婆剥开一只挺大的香蕉，塞到小影手里，开始讲起来。

原来，这件事情，早在几个月前就开始了。

起因是一件很偶然的事——金大妈去那里做头发，闲聊当中，得知女老板是个死了丈夫的独身女人，当时心里就一动，试探着，不提姓名地把冯国栋的情况露了露。当时，女老板的态度很客气，但显然没有拾起来的意思，金大妈也就不便再提。谁知巧了，不久后的一个晚上，几个喝醉了酒的痞子在发廊无理取闹，砸了镜子损坏了工具，兼着街道治安联防组长的金大妈制止无效，一个电话把冯国栋召了来……

当全副武装的老冯控制住场面，并押走了那几个痞子时，金大妈指着背影对女老板说：“瞧，这就是我说过的那个人。”

“从那儿，人家俩人就联系上啦！”金大妈喜形于色地说：“连我这个介绍人也不要了。一问，你爸就嘿嘿笑着说，早着呢。其实啊，他是蔫人有蔫主意。这不，连你都听说了。这个老冯！”

小影心头掠过一种怅怅的感觉。是怪爸不信任自己？不是。是为家里即将增加一个陌生的女主人而惶惑？也不是，对此，她不是没有心理准备。她感到惆怅的，是怪爸爸不该把这件事瞒她这么久。

“大妈，依您看，这位女老板，和我爸能过到一块儿吗？”

冯小影插个话头，把自己的忧虑提了出来。

“我看没问题。”金大妈信心十足地说：“当然了，咱们对女方的身世，还不算完全了解，只知道她东北老家还有个刚上小学的女儿，跟着姥姥姥爷。她呢，肯定是当地找不到称心的职业。眼下这样的事挺多：到一个合适的地方干个体，既松心又挣钱。何况她是个有知识的，心气高也可以理解……更重要的，是她这人特稳重，说话文绉绉，跟那些做生意的个体户完全不一样。你不信，大妈可以领你去看看，一看你就知道了，就心里有底了。闺女，怎么样，去不？”

小影笑笑：“大妈，不急，等昌植回来，我想和他一起以社会调查的名义，访问访问她……我爸爸已经为我们联系好了。这也是学校让搞的。”

金大妈眼睛一转，顿时亮了：“好！好！这样更好！你可以从侧面，不让她知道是怎么回事，就把她调查了。嘿，到底是你们孩子脑筋好使……哦，对了，高压锅里我还煮着老玉米哩，你等着，我这就去拿！”

说完，金大妈跨进厨房。厨房在凉台上，刚进去，就听见她扯嗓子喊起来：

“喂，昌植，你小子还磨蹭什么？人家小影姑娘等你半天了！”

“大妈——”

小影欲言又止，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。

§ 3

3

眼瞅着穿旗袍的女人走进屋子，冯国栋蹙眉思索了又思索，究竟在什么时候，什么情况下，和这位不速之客打过交道？

这是一位三十不到的妇人，高大壮实，留着男人一样的分头，绸质旗袍紧绷着过于丰满的腰身，耳垂上的耳环又粗又大，脖子上的物件黄得耀眼，皮肤黧黑，眼仁很鼓，而且涂了靛青色眼影，描了醒目的眼线，一眨一眨分外扎眼。她不见外地坐在饭桌旁的折叠椅上，左腿往右腿上一搭，旗袍侧面肥嫩的、箍着长统丝袜的腿根，立刻裸露了出来。

“冯所长，您还认识我吗？”

她从从容容地点了一支烟，随手把烟盒扔在桌上，昂着